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邱媚湘  
電話：04-7531814  
傳真：04-7283264  
電子信箱：meigii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2006995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來函及申請資料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\_1120069953\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周黃彩紅教育基金會112年度獎學金申請資料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周黃彩紅教育基金會112年2月21日彩紅教育字第00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函及相關資料供參，相關資料請逕至財團法人周黃彩紅教育基金會網站查詢及下載（網址：<http://www.rainbow.org.tw/>）。
- 三、如對本案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蔡小姐，電話：04-7526888分機26。

正本：本縣所屬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高中職學校  
副本：財團法人周黃彩紅教育基金會、本府教育處

